

蓝星清洗剂股份有限公司

股份变动公告及配股获配可流通股份上市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》和《关于上市公司配股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的规定，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本公司 2001 年增资配股后的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变动原因

本公司于 2001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度配股方案。该配股方案经中国证监会公司字[2001]91 号文核准实施。本次配股说明书刊登在 2001 年 11 月 1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为 2001 年 11 月 21 日，除权基准日为 2001 年 11 月 22 日，配股缴款起止日为 200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01 年 12 月 5 日。

本次配股以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3,450,000 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。配股价格以配股说明书刊登日（不包含刊登日）前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 A 股股票平均收盘价的 70% 确定，确定后的配股价为每股 7.55 元。经国家财政部企[2001]133 号文批准，国有法人股股东中国蓝星（集团）总公司承诺：全部放弃此次配股权。社会公众股股东应配股份为 22,815,000 股，逾期未配的股份视作自动放弃，其未被认购部分由承销商包销。故本次

配股实际配售的股份为 22,815,000 股。

扣除发行费用后，本次配股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66,333,250 元，已于 2001 年 12 月 12 日全部到位，并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广会所验字(2001)第 30956 号验资报告。

二、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类别	本次配股前	本次配股增加	本次配股后
一.尚未流通股份			
发起人股份	77,400,000	0	77,400,000
其中:			
国家持有股份境内法人股份	77,400,000	0	77,400,000
募集法人股份			
定向法人股份			
尚未流通股份合计	77,400,000	0	77,400,000
二.已流通股份			
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	76,050,000	22,815,000	98,865,000
其中：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持股	39,546	11,863	51,409
已流通股份合计	76,050,000	22,815,000	98,865,000
三.股份总额	153,450,000	22,815,000	176,265,000

三、公司股份变动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所持股份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（%）
1 中国蓝星（集团）总公司	77400000	43.91
2 金泰基金	4534871	2.57
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2712719	1.54
4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2361159	1.34
5 景宏证券投资基金	1720909	0.98
6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	1117042	0.63
7 石小强	956800	0.54
8 向文静	916500	0.52

9 刘振齐	845000	0.48
10 毕紫砚	744865	0.42

四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

本次股份变动前后，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

如下：

姓 名	发行前持股数（股）	发行后持股数（股）
杨兴强	未持有	未持有
罗 飞	未持有	未持有
焦崇高	未持有	未持有
王联合	未持有	未持有
潘好龙	未持有	未持有
葛方明	未持有	未持有
裴仲科	未持有	未持有
刘 文	18252	23727
曹新功	未持有	未持有
陆韶革	未持有	未持有
郭云钊	未持有	未持有
柯 威	未持有	未持有
王 冰	未持有	未持有
李彩萍	未持有	未持有
李瑞亢	未持有	未持有
王竹林（已离任董事）	21294	27682

合 计

39546

51409

五、重要事项

本公司本次配股新增可流通股份 22815000 股 ,将于 2001 年 12 月 18 日上市流通。其中因配股新增了董事、监事、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, 根据有关规定继续冻结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经审计的本公司 1998、1999、2000 年度报告及 2001 年中期报告 ;

2、本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;

3、中国证监会公司字[2001]91 号文件 ;

4、本次配股说明书及相关配股公告 ;

5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广会所验字 (2001) 第 30956 号验资报告 ;

5、公司章程。

蓝星清洗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 一年十二月十三日